

晓 剑·严亭亭



一代人的情歌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87
I247.5
2462
3

一代人的情歌

晓剑·严亭亭



内 容 简 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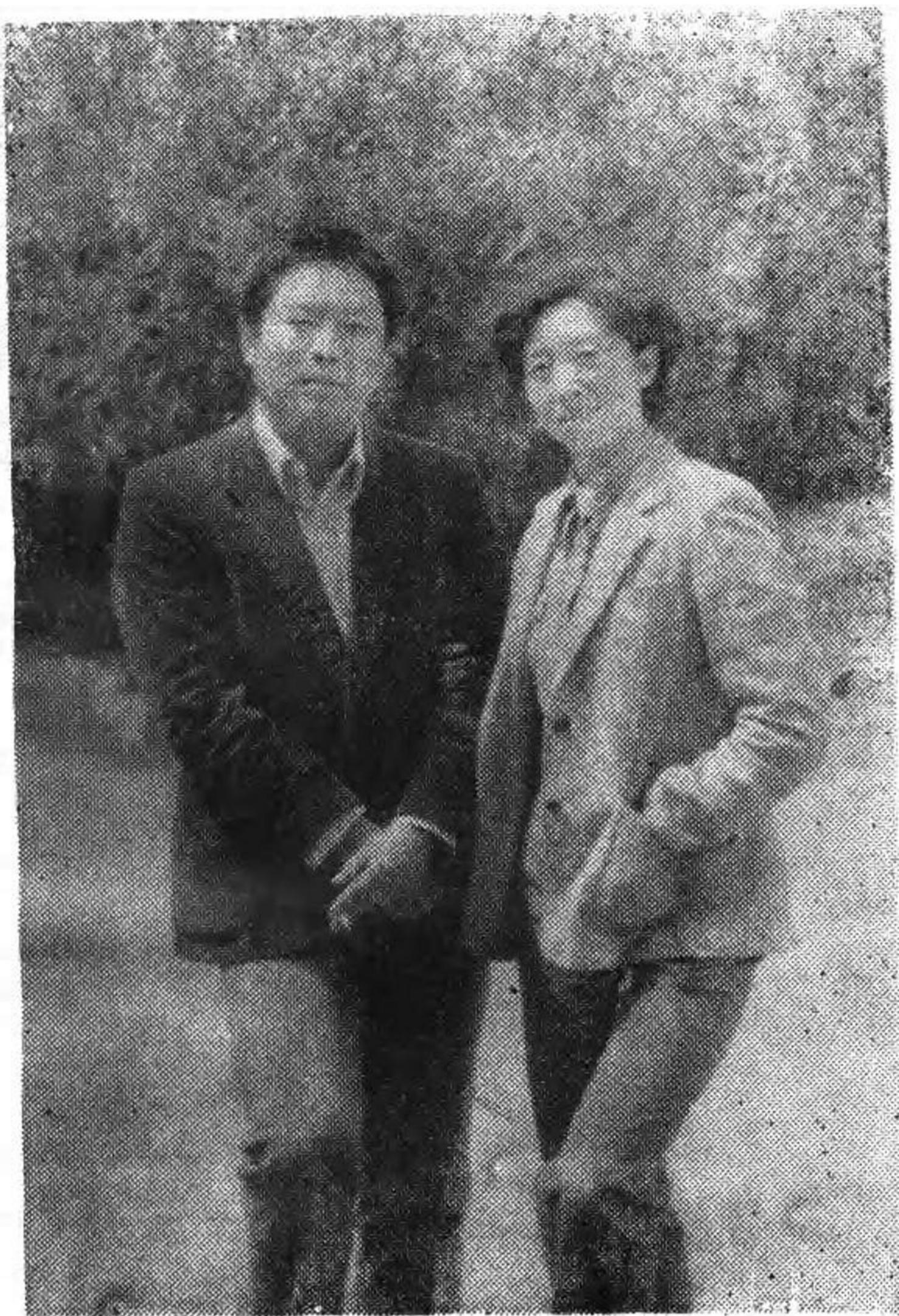
“上山下乡”运动中，有一队到景颇山寨插队落户的知识青年，号称“七条半好汉”，因为当中有一名女性。崇山的壮美、荒火的暴烈，大森林的幽深神奇，极左路线的蒙骗蛊惑，曾使他们鄙弃安闲与休憩，鄙弃温情和爱，以为凭仗苦行僧式的劳作，便可为景颇山造福。结果，面对山一样沉重的贫穷、饥馁、灾荒和愚昧，

“七条半好汉”是太微弱、太渺小了，简直不能摇它一摇。“好汉”们有的积劳成疾，有的被迫出境，有的颓丧回城……有幸历史与时代的巨变，他们蛰伏的心重又跃动了！在都市，在山乡，在科学会堂，在金沙江航道，在竞选厂长的讲台上，

“七条半好汉”不泯的壮志得以施展，他们获得了“涅槃”之境！小说的结尾，是那位女知青以身患绝症之躯去看望景颇山……直到人们清理她的遗物才发现：她已将同代人的生命历程，撰写成了厚厚的文稿——《知青运动史》。

本书作者是一对青年夫妇。作品熔铸了他们对生活的体验、思考和多侧面开掘，并在思想上、艺术上作了大胆的探寻。全篇交织着一代青年的今情、往情，壮情、柔情；澎湃着他们的奋进之情、献身之情和报国之情。

作者夫妇一九八四年摄于昆明



我很难在这一篇短文中概括他最值得记忆的生活，那是一种凄苦和煎熬、沉重和悲壮、认真和严峻、追寻和探索融合在一起的人生经历。我不想肯定他在整个世界中的意义和价值，但是，我希望人们认识他、并能理解他，尤其希望我们这一代人别嘲弄他，因为这无疑等于讥讽自己。

上 卷

一九七八年的早春，景颇山的大森林依然裹着浓重的寒气，天空凝滞着厚厚的阴云。

月秀公社党委副书记、当年轰动一时的阿贡山七条半好汉的头条好汉、插队近十年的老知青吴大路终于被放出来了。一张薄薄的平反证，使他离开了那栋夺去他一年多自由的小楼。这是一座由巨大的土坯和木料结构而成的陈旧建筑物，由于亚热带的风吹日晒，由于山谷间雨水和潮气的侵蚀，外面装饰用的土皮全都剥落了，凹凸不平的土墙和木柱的衔接处裂开了两、三指宽的缝隙，蚊虫和湿雾会从这里飞进空旷的房间。就在这间散发着霉昧、地板嘎嘎作响的屋子里，他经受住了对他灵魂的折磨和考验。他胜利了。

在一张永远照射不到阳光的厚木方桌上，他写下了几十万字的“交待材料”。十年来，他第一次有这么充足的时间，细细地剖析自己，用一把钝刀切割自己的心，使剧痛的心牵动出深远的、苦涩的回忆。

这些材料，当着他的面全部烧毁了。一齐投入火中烧掉的，还有十年前就随他一同由省城转来的“黑材料”。别人下乡插队，只带几张纸片：户口、组织关系、介绍信。而他

特殊，关于他的种种情况，县革委会人保组接收了足足有半麻袋的“介绍”。他曾是红卫兵领袖、站错了队的坏头头、攻击林副统帅的反军乱军份子、走资派的小爬虫、“五·一六”嫌疑犯……

这一切，全烧了。一阵风，一片火，真彻底呀，一字不漏地统统化为灰烬！他走过的人生的路也因此消失了吗？

待最后一颗火星熄灭后，他疲惫地弯下腰，收起了一大脸盆纸灰，把它们捧到土楼后的溪水边，轻轻地撒到水面上。他紧咬着干涩的嘴唇，看着点点飞灰悄然离去。当最后一把黑色的粉末落到涟漪之中时，他已经几近干枯的眼睛中两滴大大的泪珠也跌进溪水。他知道，这条溪水将从一个断壁汇入大盈江，而大盈江又将从一个落水洞流入邻邦的伊洛瓦底江，最后则会冲入大海。大海是永恒的。他向往大海，可他竟从来没有见过大海。以后他一定要到大海边上去一趟，在潮湿的海风中站上几个小时，会的，活着，就会有机会。

他拍拍手上的灰，直起腰来，心中涌出一种十多年来从没有过的轻松感。天阴沉沉的，可他觉得周围挺宽；远处的大森林一片灰暗，可他看出了那浓郁的绿色；街子上的石板路，他觉得平坦了；连县委大院里几幢早以陈旧不堪的土坯楼房，他似乎也看出了具有古典艺术和民族风味的美。他兴奋，又有些激动，不由自主地把手伸向腰间，景颇人的竹酒筒就挂在那里。可是，他什么也没摸着。他犹豫了一下，向院墙角落的一间土房走去。那里是县委李书记的家，这老头子有酒，他象离不开水一样离不开酒。景颇人的习性。

屋里没人。可吴大路很熟悉地就从床头摘下一个竹筒，拔去上面的塞子，立时一股浓烈的酒气喷了出来。他仰脖喝了一大口，随后哼起了景颇的歌：“哎罗，哎罗，哎罗，哎罗哎……”脚步缓慢地跳起了景颇长刀舞。他晃动着手中的竹筒，好象真的挥舞着一把闪亮的长刀。

木果送给他的家传长刀呢？是景颇汉子，长刀就不该离身！可他的刀被没收了。现在，应该还给他了。

门外射进屋来的光线消失了，一个瘦小的身躯站在门框之间。能够感觉得出来，这是一个很苍老的人了。

“李……书记。”吴大路扑上来，含着激情凝视着这位老人。

明显的由于营养不良，李书记的脸黑黄枯干。这脸上，正流露着深厚的爱和关切。

“您……我……”吴大路哽咽着。

也是因为激动和感慨万分，李书记没有说话，只是把手中的一把长刀递给了吴大路。

吴大路一把抓过长刀，霎时间，全部感情都凝聚在这刀上。他抚摸着沾满厚厚灰尘的刀鞘，“唰”一下把刀抽了出来。刀锋上的光泽没有了，刀背上起了点点锈斑。他心疼极了，立即蹲下去，从门框边拖过一块磨刀石，“蹭蹭蹭”地磨起来。景颇人的刀是从不生锈的啊！

“磨吧，磨得亮亮的，拿去留个纪念。”看着吴大路那样深情地磨着景颇长刀，李书记脸上的笑容慢慢隐去，浮现出一种难以形容的复杂神情。

吴大路并不太理解地望了望李书记。当初他接受这把长刀时，可不是为了留个纪念，而是要一辈子横挂在腰间。

李书记似乎没有注意吴大路的目光，显得有些艰难地说：“作为一个老辈儿，我没有照顾好你，连一只母鹿都不如啊，让你受苦了，关了这么长时间，我却……只能干瞪眼，往肚子里咽闷气……”

吴大路想打断李书记的话，他要说：“不能怨你。我们年轻，该受些磨练，只是要让苦受得值得。”

可李书记按住他瘦骨嶙峋的肩膀，不许他打断自己的话，继续说着：“现在好啦，平反了，一切都过去了，那是场梦，重新奔吧。我是说，噢，你会比我明白，离开景颇山，往平地上的阳关大道上走吧……”

“哦……”吴大路又张开了嘴。

“时代变了，想法也该变变，你还是年轻人，要跟上形势。你留下来，顶多象棵山茅草，可这里漫山遍野都是这种只能烧火沤肥的东西。你不该当一辈子草。走吧，你还有机会长成树。”李书记有些激动，越说越快，“对你来说，这可能是最后一个机会了，民族文字委员会来咱们县要一个人，我给卡下来了。唉，平白无故关了人家快两年，总得给点弥补吧。你去吧，你的景颇语不是已经……”

吴大路脸上那种振奋和激动消失了，由于长久地失眠而带有血丝的眼睛里慢慢升腾起一团迷惘的光，黑黄干瘦的脸上出现了惊讶的神情，他猛地站了起来，用衣襟擦擦刀刃上的泥水。有点愤怒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李书记犹豫了一下，慢慢推开了他家的后窗户。

这里可以看见这个小县城那唯一的汽车站，吴大路禁不住愣住了。

只见那里象是逃难一样挤满了乱糟糟的年轻人。竹木结构的售票处被抢着买票的人冲撞得摇摇欲坠，如同发生了七级地震。买到票的人象捡了宝一样兴高彩烈，没买到票的人用更大的疯狂向只能伸进一只手的窗口挤着。一辆老式的沾满泥浆的公共汽车被三辆车也装不完的人们包围着。行李扔上车顶，又被一个戴红袖章的人甩下来，又扔上去，又被甩下来。有几个人爬上车顶，逼向那个戴红袖章的人，然后不知怎的，那人便象口袋一样掉到车下的人堆里。公路上，十几个人手挽手地排成蛇阵，拦住了一辆北去的绿色军车。另一边，一群人拥来拥去，只见尘土飞扬……

“插队的差不多全走光了，这些是农场的知青。过去他们很不容易回城，现在政策变啦，农场的图章就挂在政治部办公室门上，谁想走谁去自己盖印。是啊，走吧，都走吧……”李书记说得这么轻松，吴大路简直分辨不出他对这事到底持什么态度，赞许呢，还是讥讽？抑或是痛苦和哀伤？

墙上一条大标语象是回答吴大路的愕然：“向‘四人帮’讨还青春！”

“不……是这样讨啊！”吴大路扔下长刀，跃身跳出窗户，向汽车站奔去。

都是年轻人，汗水、泪水、亚热带的风和雨只是使这些张脸粗糙了，但还没有刻下人生的沟痕。他们站立不定，呼吸

急促，眼中闪动着希望的光，和刚才的他一样振奋、喜悦。但这中间毫无疑问地掺杂着一种令人不安的骚动和茫然。

“妈的，只要能回去，扫街也干。”

“别说这话，还可以去考大学。”

“六六年我就该上大学了。”

“样样都耽搁了，连儿子都耽搁了。”

“我更惨，来的时候两条腿，回去时剩一根了。”

“呸！回去以后，老子撒尿都不冲这方！”

“赔我青春磨损费！”

“回去慢慢拿吧，一个月二十六大吊。”

“哇……”一声婴儿的啼哭，使吴大路转过头去。一个弱小的女知青坐在一只旧木箱上，拼命地摇晃着孩子，她全身都那样干瘪，显然没有奶水喂孩子。但她仍然解开衣襟，露出小纸袋一样的乳房，把乳头塞进婴儿的嘴中。有人同情地递过来一个芭蕉，女知青把芭蕉捏烂，一点一点塞进孩子嘴里，孩子不哭了，晶亮的眼睛望着灰蒙蒙的天空。

吴大路什么也不想听，什么也不想看了，他脚步沉缓地向县委的院里走去。身后，农场知青们又拦住一辆空车，欢呼雀跃着，象是过节。

不，吴大路不相信会是这样的结局，放他出来时有人跟他说：“对不起你们啊，荒废了你们十年。十年啊，俺们抗战打败日本鬼子也才用了八年。”那声音充满了内疚，也许，那个人是想起了两代人不同的归宿！

是啊，多么不同啊！老一辈用八年时间为整个民族打了

一场胜仗，可他们呢？不，是我们。我们这十年到底算怎么回事？吴大路的心痛苦得紧缩了起来，眼睛眯成了一条细缝。他明明知道，这些当了父母、拖儿带女的老知青，生活的窘迫艰辛；也知道从前被不公正地斥责为“大学迷”的老知青多么渴望跨进大学、研究室，用知识造福于社会，甚至对那些仅仅只是留念故土、思念家人，对那些只要回城，扫街也干的知青们，他也应该是能够理解的啊！潮流尽可以退去，留下一片细碎的砂砾；人尽可以走空，遗弃一片荒漠的土地，但他难以容忍那种自暴自弃，难以容忍对这一代人走过的人生道路的蔑视！然而……

也许这将近两年的时间里他把一切都想错了，这是可能的，一叶孤帆被吹进了乱石滩。可怎么会所有的人都把自己的过去看成一摊狗屎了呢？他真想能够找几个象他这样陷入茫然的人在一起。可是，没有，人们似乎都清醒极了，一句话：回城，把年龄减去十岁，重新开始。他太孤单了。

李书记提着长刀和酒筒再一次来到吴大路的身边，望着他痛苦不堪和百思不解的眼睛，有些感伤地解释说：“不是轰你走，说真心话，我还巴不得多有几个你这样的……算了，没啥用，又何必拉你一起受苦，我们也该为你想，你还年轻，还可以有出息，我知道的。”

吴大路把头扭向一边，他不忍心看李书记的脸和枯干的脖颈。难道就应该让这样的老人留下受苦？

李书记喝了一口酒，似乎是下了很大决心才讲出下面那番话，而且讲得很谨慎：“大路，别再留恋什么了，你是颗

珠子，埋在泥巴里是我们老辈的罪过。”他的声音沉闷得如同遥远的山峰后面滚动的雷，“而且，连木果都走了……你们没有结婚证，只是按景颇人的方式成的婚，不作数……月秀公社送她到州里去了，州广播电台要一个景颇语广播员。”

吴大路的眼睛瞪大了，在恢复自由后一个短短的上午，这已经是他遇到的第二次打击，而且可以说是最沉重的一下。难道是乐极生悲吗？他按住自己的胸膛，以一个中年男子特有的坚强，抑制住感情的风暴，压低了声音问：“走了……多久？”

“早了，勒干大爹去世以后。噢，勒干大爹去世你也不知道，那是你被隔离不久。那些日子，我处境也难，什么消息都不能告诉你……”李书记摇摇头，他知道这是多余的解释。

吴大路沉默着，脑袋好象要爆炸，他的嘴唇被咬破了，浸出一丝鲜血。一瞬间，他真希望自己没被放出来，还关在那空旷、阴凉、潮湿的土楼内，什么也不知道。

“别激动，不是强迫你，一切由你自己选择……”李书记有些惧怕吴大路那困兽似的神态，他惟恐他神经会出什么毛病。

“不！”吴大路终于凶狠地嘶叫起来，他满目悲愤，声音凄凉：“别这么轰我，我走！走！但是，别以为我是受不了苦，我是忍受不了压抑，一个男人最大的痛苦就是不能按自己的意愿行事，我走，我知道你们不需要我了，景颇山不需要我了，木果……也不需要我了……”他象一个喝醉酒的景颇汉子一样，摇摇晃晃、脚跟不稳地走出了县委的院子。

“你上哪？我们用小车送你到州里，州里给你买了飞机票。”李书记说。

“我，去拿我的书箱。它在贡嘎寨子的竹屋里。”吴大路没有停脚。

“我让人帮你去拿吧，你的身体太弱了。”

“不，我还要向景颇人告别，向景颇山……告别。”

李书记知道无法阻拦这个已经绝望和悲哀到极点的年轻人，于是只好把长刀和酒筒递到他的手中。

吴大路一步一步向南走着，离那些蜂拥北去的同代人越来越远。一辆卡车轰然停在他身边，这是李书记为他截的车。他摆摆手，拒绝了。近两年被禁锢在一个二十多平方米的天地里，一旦解放出来，他多应该在大自然中无忧无虑地走上几天呀。可是，他连笑都还没来得及笑出声来，就被推进又一个生活的旋涡中。他不知道，这次还能不能挣扎出来。没有同伴，没有爱人，没有新的激情，于是也就没有了力量。哦，他第一次感到这样衰弱，好象离死很近了……

下雨了。细细的、飘飞的雨星使天空弥漫着一团团雾气，起伏的山林完全笼罩在这蒙蒙雨雾之中。

吴大路慢慢回头望去，那座在半山间、由木板房和土坯小楼组成的县城还隐约可见，在黑压压耸立的群峰中，这县城就象连天的波浪里一件被水手抛下大海的旧衣衫，一时间，他感到映入眼帘的景象如同一幅色调暗淡、充满神秘色彩的油画：灰蒙蒙的天空、沉甸甸的阴云、那连绵不断的大

山好象将世界切割成两半的高墙。在这座高墙下，一切都狭小了，使人压抑得喘不过气来。石子铺成的公路僵卧着，陡峭的山崖上挺立的云杉似乎在雨滴中颤栗。公路的另一侧是深深的峡谷，峡谷间，一条不宽的急流闪动着银灰色的亮光。

这里一点也不象耿直刚烈、桀骜不驯的景颇人居住的地方，倒好象不落尘埃的人们修身养性的清静所在，真的，连雨点的沙沙声都带着女人般轻柔细微的味道。飘渺的世界。

吴大路禁不住撕开衣襟，象豹子似的吼叫了一声。这样的长吼在深深的大森林中是用来向同伴呼唤的，然而，在这向两边闪开的山谷间，他无人可呼，无友可唤，他只是嫌周围的一切都太恬静了、太安宁了、太平稳了、太……寂寞了。他感到一种可怕的孤独，象是被遗弃在荒岛上的囚犯。于是，他又握紧腰间的长刀疯狂地喊叫起来。

这野性的呼唤却显得微弱无力，穿透不了茫茫雨雾，就静悄悄地平息了，连一声回音都没有传来。他绝望地闭上了嘴，把长刀往身后拽了拽。他已经象一个真正的景颇男子一样，腰际时刻都挂着长刀和竹酒筒，有时连服装也换成景颇人打扮。但此时，他觉得缺少了景颇人最本质的东西——不屈服。这种生活的支柱正被无限的空虚所缠绕，象是无数的野藤牢牢地束缚着山间的大树。

阴凉的雨点轻轻抚摸着他的脸颊和裸露出的胸膛，使他的大脑渐渐清醒了，身子也不那么摇晃了，虽然走得还很缓慢，但步伐坚实了些，只是显得更加沉重，象是扛着一根粗大的菠萝干心。

他在这条山间公路上来往过无数次了，但很少是这样寂寞而沉重地行走。也许，这将是最后一次了，他将会默默地孤零零地离去，如同轻飘飘跌落在溪水中的菩提树叶，引不起一点波动。他不是第一个割弃以往生活纽带的人，但却可能是最后一个，这在性质上有什么差别吗？他送走过许多知青，走的人太多了，以至于不会有知青来送他了，当然，也许会有很多人在省城那嘈杂拥挤的汽车站迎接他这姗姗来迟的……鹰，景颇人最看不起的一种东西。

是的，木果看不起鹰，她喜欢鹿，喜欢金鹿。但是，她也走了，意味着对他失去了希望。假如说，吴大路在看到知青如潮水般溃退，听到李书记让他重新找出路的话以后，还残存着留恋之情的话，那就是因为有木果，有他从艰难生活中得到的爱。可是，木果抛弃了这爱。她是他最后的堡垒，虽然在失去自由的日子里他并没有天天想她。这堡垒自己崩塌了，他再也没有什么值得去寻找的了。在越来越严酷的岁月中，他失去了所有的东西。

突然，吴大路感到被生活恶意地嘲弄了，那第一个在他们鄙视的目光下离开景颇山的伙伴，竟然也是因为失去了爱。更让吴大路震惊的是，他记起了那个人也是嘶吼着：

“……别以为我受不了苦，我是忍受不了压抑……你们不需要我了，抛弃我了……”那个人走的时候，同样是没有一个人送他，他孤零零地下山了。

最后一个离去的和第一个离去的，在形式和内容上竟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，历史是在宽恕呢，还是在惩罚？